

附錄八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各份[編纂]副本、本文件附錄七「其他資料」一段下「同意書」分段中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文件附錄七「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一段下「重大合同概要」分段所述的重大合同的經核實副本。

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李偉斌律師行(地址為香港中環環球大廈22樓)的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編製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f) 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連同非正式英文譯本；
- (g)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浙江儒毅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多個方面及本集團於中國的物業權益所提供的中國法律意見；
- (h) 本文件附錄七「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一段「重大合同概要」分段所述的重大合同；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且可能會作出變動。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八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i) 本文件附錄七「其他資料」一段「同意書」分段所述的同意書；及
- (j) 本文件附錄七「服務合同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同。